

附表四：達到公開資訊觀測站「財務重點專區」所列指標應予停止有價證券借貸交易之指標項目一覽表

財務指標項目	內容
指標 1	變更交易方法或處以停止買賣者。
指標 2	最近期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低於 10 元且最近連續三個會計年度虧損者。
指標 3	最近期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低於 10 元且負債比率高於 60%及流動比率小於 1 者。(金融保險業除外)
指標 4	最近期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低於 10 元且最近兩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均為負數者。
指標 9 (僅適用於淨值低於 10 元之標的證券)	符合下列任一情事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之查核或繼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慮之核閱報告。 (2)相關資料顯示資產保全、債務償還存有重大疑慮、或對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虞。 (3)最近期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低於 10 元且上市(櫃)普通股股數未達其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之 50 %。 (4)第一上市(櫃)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營業收入及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50 %及 30 %以上，或營業收入及存貨週轉率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50 %及 30 %以上。 (5)第一上市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30 %及 50 %以上，且最近四季稅前淨利合計金額低於

	<p>1 億 2000 萬元。</p> <p><u>第一上櫃公司</u>：最近期財務報告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30% 及 50% 以上，且最近四季稅前淨利合計金額低於 400 萬元。</p>
--	---

附註：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以累積虧損代替上開指標每股淨值低於 10 元之篩選標準。